

### 3.5.4 中小企业声明函(如涉及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绵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(单位名称)的绵竹市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工作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绵竹市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工作项目(标的名称)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接企业为成都希雅图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61人，营业收入为1097.262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68.462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/(标的名称)，属于/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承接企业为/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：成都希雅图科技有限公司（盖单位公章）

日期：2023年3月30日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